

一、有關中國音樂的各種史料，可以從其「載體特性」來作分類，例如：文字資料、圖像、影片、樂譜、樂器文物、唱片……等，不同的載體可以傳達不同的音樂歷史訊息。

請選擇上述史料中的三個類別，說明這三類載體分別擅於傳達什麼樣的訊息？三者是否能夠彼此互補，進而釐清或深化中國音樂史裡面的研究議題？請以中國音樂史料的實例來進行申論。(50%)

二、有關西洋音樂史的分期，過去往往是以音樂風格作為分期的依據，例如：

to 1400: Medieval Era  
1400-1600: Renaissance Era  
1600-1750: Baroque Era  
1750-1820: Classical Era  
1820-1910: Romantic Era  
1910-present: Modern Era

但是我們也可以用其他的條件來提出不同於以往的分期方式。例如，我們可以用音樂傳承的技術作為依據，將西洋音樂史分為以下幾期：

to 800: Era of Oral Tradition  
800-1500: Manuscript Era  
1500-1880: Print Era  
1880-1980: Recording Era  
1980-present: Digital Era

這種分期方法的好處在於它不只注重音樂的內容，同時也注意到音樂是如何被消費者和聽眾所接受。換言之，音樂作品不被視為靜止不動的物品，而是被視為與消費者和聽眾存在密切的關係。

問題：以你自己的方式來對西洋音樂史進行分期。請具體指出你是用甚麼條件來進行分期，並討論你的分期方法有什麼優點。請確認你的分期是有史實的根據（例如，歐洲的音樂印刷工業是大約發明於西元1500年）。(50%)

試題隨卷繳回